



百年求索

纪念河南大学建校100周年书系

HENANDAXUE GAIGEKAIIFANG YILAI
ZHONGYAOWENXIAN XUANBIAN

河南大学改革开放以来 重要文献选编

河南大学党政办公室 编
河南大学校史编纂研究室



河南大学出版社
HENAN UNIVERSITY PRESS

百年求索——纪念河南大学建校 100 周年·

河南大学改革开放以来 重要文献选编

河南大学党政办公室 编
河南大学校史编纂研究室

 河南大学出版社
HENAN UNIVERSITY PRESS

· 郑州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河南大学改革开放以来重要文献选编/河南大学党政办公室,河南大学校史编纂研究室编.--郑州:河南大学出版社,2012.5

(百年求索——纪念河南大学建校100周年书系)

ISBN 978-7-5649-0771-6

I. ①河… II. ①河… ②河… III. ①河南大学—教育改革—文献—汇编 IV. ①G649.286.1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107644号

责任编辑:贾怀廷

责任校对:田园

封面设计:马龙

出版 河南大学出版社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中华大厦2401号 邮编:450046

电话:0371-86059701(营销部) 网址:www.hupress.com

排版 郑州市今日文教印制有限公司

印刷 郑州市今日文教印制有限公司

版次 2012年5月第1版 印次 2012年5月第1次印刷

开本 787mm×1092mm 1/16 印张 25.25

字数 465千字 定价 50.00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河南大学出版社营销部联系调换)

百年求索——纪念河南大学建校 100 周年书系
编辑委员会

主 任 关爱和 娄源功

副 主 任 梁晓夏 赵国祥

委 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马小泉 王 凌 关学增 刘志军

刘济良 刘先省 许绍康 邢 勇

朱恒宽 孙君键 宋纯鹏 李文山

李经洲 张保国 张克定 张云鹏

张德昌 何 喆 苗 琛 周保平

贾少鑫 韩守富 程秀波 雷 霆

执行编委 李经洲

编辑说明

改革开放以来,河南大学在上级党和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团结奋进,锐意改革,加快发展,在各个方面都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绩。为了便于广大师生了解学校 30 多年来各个时期发展的基本思路和各个阶段的建设成就,我们配合校史的修订,2012 年 4 月编印了这本《河南大学改革开放以来重要文献选编》。

该书主要收录了学校的发展规划、学校党政主要领导的讲话和重要改革方案等,选取了少量对学校发展产生重要影响的有关文件。这些文献忠实地记录了河南大学改革开放以来在不同时期工作的指导思想、发展目标、主要措施以及取得的成绩和存在的问题,从中也可以了解学校当时面临的形势、领导班子的工作思路和学校发展过程中的经验教训,对全面理解《河南大学校史》(修订本)的有关部分将会起到积极的作用。

编选工作主要由李经洲、许绍康负责,校党政办公室、校档案馆和校史编纂研究室的王志国、丁俊华、樊国强、邓明灿等同志参与了资料的搜集整理工作。因学校主要领导讲话较多,原则上一个任期选录一篇,主要是在校党代会、教代会和校庆大会上的公开讲话;学校规章制度另行编选,不再收录。所有文献均选自档案资料,在编辑过程中仅对个别文字作了规范。本书仅供内部参考,编选不当之处,敬请谅解。

编 者

2012 年 4 月

目 录

河南省教育委员会关于河南大学综合改革试点的十一条政策	(1)
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与河南大学关于联合建设河南大学研究生院的协议	(3)
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与河南大学关于联合建设河南大学研究生院的协议	(5)
河南省人民政府 教育部关于共建河南大学的协议	(7)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百年名校河南大学振兴计划(2011~2020)的通知	(9)
百年名校河南大学振兴规划(2011~2020 年)	(10)
河南大学章程(河南大学第十六届教职工暨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 2010 年 1 月 15 日审议通过)	(17)
河南大学 1985~1990 年“五定”方案(1984 年 9 月)	(28)
河南大学 1986~1990 年事业发展规划(河南大学首届教职工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1986 年 11 月 6 日审议通过)	(33)
河南大学“八五”事业发展规划和十年规划设想(河南大学第二届教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1990 年 12 月 1 日审议通过)	(43)
河南大学“九五”事业发展规划(河南大学第三届教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1996 年 11 月 30 日审议通过)	(53)
河南大学“十五”事业发展规划(河南大学第三届教职工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2001 年 4 月 30 日审议通过)	(64)
河南大学发展战略规划(河南大学第四届教职工代表大会	

第三次会议 2004 年 7 月 3 日审议通过).....	(75)
河南大学学科建设与师资队伍建设规划(河南大学第四届教 职工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2004 年 7 月 3 日审议通过).....	(85)
河南大学校园建设规划(河南大学第四届教职工代表大会 第三次会议 2004 年 7 月 3 日审议通过).....	(97)
河南大学“十一五”事业发展规划(河南大学第四届教职工代表 大会第五次会议 2006 年 12 月 31 日审议通过).....	(102)
河南大学 2008~2015 年省部共建学科建设与发展规划纲要 (2008 年 11 月 2 日)	(113)
河南大学“十二五”事业发展规划(河南大学第十七届教职工暨 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2011 年 11 月 26 日审议通过)	(148)

在河南师大党委工作会议上的总结讲话(节录)

(1981 年 3 月 2 日)	李 林(167)
在河南大学建校 73 周年庆祝大会上的讲话 (1985 年 9 月 25 日)	李润田(175)
继往开来,乘胜前进,为进一步全面开创河南大学新局面而奋斗 ——在中国共产党河南大学第五次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1986 年 1 月 20 日)	韩靖琦(180)
统一思想,团结奋进,为振兴河大努力奋斗 ——在河南大学第二届教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上的工作报告(1990 年 12 月 30 日)	李润田(193)
在河南大学建校 80 周年庆祝大会上的讲话 (1992 年 9 月 25 日)	靳德行(201)
深化改革,加快发展,为使学校建设跨上一个新台阶而努力奋斗 ——在中国共产党河南大学第六次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1992 年 10 月 22 日)	王才安(206)
更新观念,振奋精神,为把学校的改革与发展推上一个 新的台阶而努力奋斗 ——在河南大学第三届教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的 工作报告(1996 年 11 月 30 日)	王文金(221)

认真学习党的十五大精神,加快改革和发展步伐,为实现 学校跨世纪的目标而努力奋斗 ——在中国共产党河南大学第七次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1998年1月8日)	孙培新(229)
在河南大学建校90周年庆祝大会上的讲话 (2002年9月25日)	关爱和(239)
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与时俱进,开拓创新,为把 我校建设成为高水平的研究教学型大学而努力奋斗 ——在中国共产党河南大学第八次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2003年7月1日)	张秉义(243)
坚持改革创新,推动科学发展,为建设高水平大学而努力奋斗 ——在中国共产党河南大学第九次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2009年12月25日)	关爱和(256)
立足新起点,抢抓新机遇,为创建国内一流大学而努力奋斗 ——在河南大学第十七届教职工暨工会会员代表大会 上的报告(2011年11月26日)	娄源功(269)
河南大学跨世纪教学改革工程纲要(河南大学第三届教职工代表 大会第三次会议1998年12月31日审议通过)	(278)
河南大学人事分配制度改革方案(河南大学第三届教职工代表 大会第五次会议2011年4月30日审议通过)	(287)
河南大学后勤社会化改革方案(河南大学第三届教职工代表 大会第五次会议2001年4月30日审议通过)	(292)
河南大学后勤社会化改革方案实施细则	(295)
河南大学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自评报告(2007年10月20日)	(300)

河南省教育委员会关于河南大学 综合改革试点的十一条政策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与《关于加快改革和积极发展高等教育的意见》精神,结合我省实际,经省政府同意,除有关政策必须由国家和省严格控制外,其他权力全部下放给你校。其具体政策有十一条:

一、河南大学是担负有师资培养任务的综合大学。省教委同意将河南大学作为全省高校综合改革试点学校。学校可以在保证完成国家下达的师范培养任务(每年不少于 1000 人)的前提下,逐步扩大招收非师范生。力争在校生规模“九五”期间达到 8000 人,最终达到 10000 人。

二、河南大学可以对参加全国统考并填报河南大学志愿的考生单独划线录取,自主确定各专业的录取标准;学校董事单位考生享受本校教职工子女同等待遇(照顾范围和比例由学校自主确定);经省教委批准,可以适当降分录取捐资助学生。成人教育全部放开,实行“宽进严出”,可以不参加全省统一入学考试,招生办法、招生范围、招生人数由学校自主确定;省教委根据国家规定的学历层次标准进行抽查考试,成绩合格者发给承认学历的大专或本科毕业文凭。

三、在保证搞好师范专业建设的基础上,学校可以根据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在国家教委制订的基本专业目录范围内,自主设置非师范专业,自主确定招收委培生、自费生的专业(委培生就业,按合同规定到原委培单位工作;自费生自谋职业,不包分配),自主确定已开专业的专业方向,并报省教委备案。

四、在具备教学条件、保证教学质量的前提下,学校可以与其他单位联合举办培训班或联合建立适量的培训中心。

五、学校有权自主进行教学领域内各项改革,可以试行学分制、“升降格制”、“淘汰制”或“收费试读制”。

六、非师范专业毕业生可以实行“双向选择”就业办法,也可以选择部分非师范专业毕业生进行“自主择业”试点。

七、支持河南大学进一步搞好科研工作,把科研成果积极转化为生产力,为经济建设服务。省教委在科研经费上予以适当倾斜。

八、在省下达的正高级职务比例限额内,将部分学科的正高级职务任职资格审定权下放给河南大学。具体意见由省教委提出,省职改领导小组核定并报国家教委审批。

九、在人员编制和工资总额包干内,学校的业务机构可以按照精简的原则由学校自主确定,报省教委备案;党政机构在限额内由学校自行设置,超过限额的机构需报省编委审批。

十、省教委每年拿出 100 万元的资金支持河南大学维修校舍、购置设备,河南大学应按照 1:2 的相应资金进行配套。

十一、河南大学与有关企业、单位联合兴办企业,享受学校与其他单位联办企业的有关优惠政策。

河南省教育委员会

1993 年 5 月 31 日

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与河南大学 关于联合建设河南大学研究生院的协议

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是国务院批准创办的我国第一所研究生院,具有雄厚的学术实力和丰富的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经验。河南大学是河南省重点建设的两所重点高校之一,拥有良好的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基础,具备建立研究生院的基本条件。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与中国科学院科技合作的有关文件精神,为尽快建立河南大学研究生院,进一步加快河南大学学位点建设步伐,提升河南大学研究生教育水平,培养大批适应国家和河南经济、社会、教育和科技发展的高层次专门人才,经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和河南大学共同协商,双方就联合建设河南大学研究生院达成如下意见:

一、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选派人员担任河南大学研究生院名誉院长或副院长,指导和帮助河南大学建设研究生院。

二、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选派一批专家与河南大学有关专家共同组成河南大学自然科学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建设指导委员会,负责制订河南大学相关学科、专业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建设发展规划及实施意见,为河南大学相关学科、专业学位点建设和申报、研究生教育改革和创新提供咨询和帮助。指导委员会主任委员由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选派的专家担任。

三、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选派一批专家与河南大学有关学科、专业的专家共同组成河南大学相关学科、专业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专家组,负责制订本学科、专业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与创新实施计划。专家组组长由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选派的专家担任。

四、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支持河南大学在中国科学院选聘有关学科、专业的专家担任河南大学专兼职博士生导师和硕士生导师,直接参与河南大学的研究生培养。河南大学设立研究生教材专项出版基金,资助双方专家联合撰写的高水平的研究生教材出版。

五、河南大学为来校工作的中国科学院的专家提供必要的工作和生活

条件,并付给相应的报酬。

六、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欢迎河南大学推荐和选派优秀本科生、硕士生、博士生和青年教师到中国科学院学习深造。

七、河南大学希望中国科学院的博士生和博士后人员来校进行教学与研究活动,欢迎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的硕士生来校进行教学和科研实习活动,并提供必要的工作和生活条件。

八、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和河南大学商定,定期在河南大学共同举办研究生精品课程讲习班,以推动河南省自然科学专业研究生培养水平的提高。

九、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和河南大学双方实行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信息资源共享,相互开放有关网络资源、文献资源和实验室。

十、河南大学设立联合建设专项资金,以支持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帮助建设河南大学研究生院的各项工作。

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

2005 年 1 月 17 日

河南大学

2005 年 1 月 17 日

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与河南大学 关于联合建设河南大学研究生院的协议

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具有雄厚的学术实力和丰富的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经验。河南大学是河南省重点建设高校,拥有良好的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基础,具备建立研究生院的基本条件。为尽快建立河南大学研究生院,进一步加快河南大学学位点建设步伐,提升河南大学研究生教育水平,培养大批适应国家和河南经济、社会、教育和科技发展的高层次专门人才,经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和河南大学协商,双方就联合建设河南大学研究生院达成如下协议:

一、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选派人员担任河南大学研究生院名誉院长或副院长,指导和帮助河南大学建设研究生院。

二、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选派一些专家与河南大学有关专家共同组成河南大学人文社会科学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建设指导委员会,负责制订河南大学相关学科、专业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建设发展规划及实施意见,为河南大学相关学科、专业学位点建设和申报、研究生教育改革和创新提供咨询和帮助。指导委员会主任委员由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选派的专家担任。

三、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选派一批专家与河南大学有关学科、专业的专家共同组成河南大学相关学科、专业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专家组,负责制订本学科、专业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与创新实施计划。专家组组长由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选派的专家担任。

四、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支持河南大学在中国社会科学院选聘有关学科、专业的专家担任河南大学专兼职博士生导师和硕士生导师,直接参与河南大学的研究生(包括课程讲授、学位论文写作指导及评审、答辩)。河南大学设立研究生教材专项出版基金,资助双方专家联合撰写的高水平研究生教材出版。

五、河南大学聘任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退休的博士生导师以各种形式(全职聘任、课程教授等)来校工作。

六、河南大学为来校工作的中国社会科学院专家提供必要的工作和生活条件,并付给相应的报酬。

七、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欢迎河南大学推荐优秀本科生、硕士生和青年教师到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攻读学位。

八、河南大学希望中国社会科学院的博士生和博士后人员来校进行教学与研究活动,欢迎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的硕士生来校进行教学和科研实习活动,并提供必要的工作和生活条件。

九、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和河南大学商定,定期在河南大学共同举办研究生课程讲习班,以推动河南省人文社会科学专业研究生培养水平的提高。河南大学支持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在河南省举办研究生课程进修班。

十、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和河南大学双方实行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信息资源共享,相互开放有关网络资源、文献资源和实验室。

十一、河南大学设立联合建设专项资金,以支持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帮助建设河南大学研究生院的各项工作。

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

2005年1月20日

河南大学

2005年1月20日

河南省人民政府 教育部

关于共建河南大学的协议

为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推动中部崛起战略的实施,促进河南省高等教育又好又快发展,河南省人民政府和教育部决定共建河南大学,现就共建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河南大学是一所办学历史悠久、基础较好、特色鲜明、在国内外具有一定影响的高等学校,在国家高等教育布局中具有特殊的区域地位。重点建设好河南大学,是河南省和教育部的共同责任。实行以河南省为主管理,教育部重点支持的省、部共建,旨在提升河南省高等教育整体水平,促进河南大学进一步提高办学质量和效益,使其成为河南省高素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以及推进高新技术发展和成果转化的重要基地。

二、河南省将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确保河南大学在今后事业发展中的重点建设经费逐年增加和正常事业经费投入。教育部将给予学校一定的经费投入和政策支持。

三、教育部将对河南大学改革、发展、建设等方面给予更多的关注和扶持。

(一)指导和帮助河南大学制订战略发展规划、学科建设规划和师资队伍规划建设规划。

(二)加强对河南大学在教学、科研、学科建设、师资队伍建设等方面的指导和支持,不断推进改革创新。

(三)在人才培养基地、重点学科、重点实验室、学位点等有关布点和建设中,将河南大学纳入教育部直属高校整体规划统筹考虑。

(四)吸收河南大学参加教育部召开的直属高校的重要会议,进一步推动河南大学与教育部直属高校的相互学习和信息交流。

四、河南省人民政府将进一步加强对河南大学的领导,在政策、投入等方面加大对河南大学的支持力度,为加快河南大学的改革与发展创造良好

的办学条件和环境。

(一)继续把河南大学作为河南省高等教育建设的重点,纳入全省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总体规划,支持河南大学又好又快的发展。

(二)进一步加快河南大学的改革与发展步伐,在人才培养、学位点和重点实验室建设等方面为河南大学提供更好的条件。进一步整合教育、科技资源,进行体制和机制创新,使河南大学在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高河南省高等教育整体办学水平和办学效益上发挥引领、示范作用。

(三)安排河南大学省部共建专项经费,主要用于重点学科、重点实验室和师资队伍建设。

(四)对河南大学重大科研项目申报评审、人才引进、重点学科建设、重点实验室建设等予以倾斜支持。

五、河南省和教育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为河南大学建立并完善自我发展、自我约束的运行机制积极创造条件,最终实现学校面向社会依法自主办学。

六、共建过程中的具体事宜由河南省人民政府、教育部组织河南大学具体研究确定。

河南省人民政府

2008年10月17日

教 育 部

2008年10月17日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百年名校河南大学 振兴计划(2011~2020 年)的通知

各省辖市人民政府,省人民政府各部门:

河南大学于 1912 年建校,始名留学欧美预备学校,是继清华大学(1911 年建校)之后,承担海外预备留学生教育的三所大学之一。在 20 世纪 50 年代的院系调整过程中,以河南大学的农学院、医学院、行政学院以及水利、财经、畜牧等学科为基础组建了一批高等学校,为我省和全国高等教育事业的发展做出了特殊贡献。建校近百年来,河南大学努力践行高等教育使命,先后培养了以侯镜如、袁宝华、王国权、邓拓、杨廷宝、赵九章、姚雪垠、周而复、马可、梁光烈等为代表的近 40 万名各类人才,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人才和智力支撑。2012 年是河南大学建校 100 周年。为进一步推进河南大学高水平建设,省政府在充分咨询论证、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组织制定了《百年名校河南大学振兴计划(2011~2020 年)》(简称《振兴计划》),现予印发。

实施《振兴计划》,加快河南大学建设,对推进中原经济区建设和实现中原崛起、河南振兴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各相关市、各有关部门及河南大学要按照《振兴计划》确定的目标和任务,加强组织领导,注重协调配合,完善落实措施,确保《振兴计划》顺利实施。

2011 年 5 月 19 日